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广东第二师范学院/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）的（课内外一体化教学平台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AI 智慧体育测试仪、AI 多媒体测试终端（坐位体前屈）、AI 多媒体测试终端（立定跳远）、AI 多媒体测试终端（引体向上）、AI 多媒体测试终端（仰卧起坐）、身高体重外设、肺活量测试仪外设、跑步测试仪（短跑 6 人测试）、高校智慧体育平台-体质健康管理系统（预约版）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体适能体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272.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70.56万元¹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 标 人（单位公章）：广州河美体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

请投标人认真阅读以下内容：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中标、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、成交结果公开中标、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